

宁县天然气输气主干线工程（湘乐至县城段） 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评审意见

宁县天然气输气主干线工程（湘乐至县城段）位于甘肃省庆阳市宁县，本工程从宁县湘乐镇中石油集气站起，到长庆桥工业集中区结束。起点位于湘乐镇中石油集气站，终点位于宁县县城。起点坐标东经 $108^{\circ} 9' 6''$ ，北纬 $35^{\circ} 37' 13''$ ，终点坐标东经 $107^{\circ} 55' 0.9''$ ，北纬 $35^{\circ} 30' 47''$ 。管道长度 30.5km，新建分输站 1 座，截断阀室 1 座，输气站 1 座。

工程占地面积为 38.91hm^2 ，其中永久占地 0.28hm^2 ；临时占地 38.63hm^2 。按占地类型分，其中占用耕地 8.2hm^2 、公路用地 28.12hm^2 、其他；用地 2.59hm^2 。建设用地不涉及拆迁安置。土石方挖填总量 33.15万 m^3 ，其中，挖方 16.56万 m^3 ，填方 16.59万 m^3 ，借方 0.03万 m^3 ，土石方挖填利用平衡，不产生弃方。本工程概算总投资 9575.49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7744.71 万元。

本工程 2022 年 10 月开工，已于 2024 年 5 月建成，建设工期 19 个月。

项目区地貌类型为黄土高塬沟壑区；年降水量约 565.9mm，多年平均气温为 8.7°C ，最冷月为一月份，月平均气温为 -5.8°C ，最热月为七月份，月平均气温为 21.9°C ，极端最高气温为 39.0°C ，极端最低气温为 -25.4°C ；最大冻土深度为 82cm。土壤类型以黑垆土和黄

绵土为主；林草覆盖率为 27.3%；土壤侵蚀以中度水力侵蚀为主。项目区属西北黄土高原区，涉及黄河多沙粗沙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及泾河流域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2023 年 1 月 14 日，宁县水土保持管理局组织召开了《宁县天然气输气主干线工程（湘乐至县城段）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甘肃宁州城投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方案编制单位庆阳洁达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的代表。会议邀请相关专家，成立了评审组（名单附后）。

与会专家在查看现场视频、照片资料，听取建设单位项目建设情况介绍和方案编制单位汇报后，经质询、讨论和评议，提出评审意见如下：

一、主体工程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

（一）同意主体工程选址、选线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的分析与评价。本项目涉及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同意报告书中确定的防治目标。

（二）同意对项目占地、土石方平衡、施工工艺与方法的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

（三）同意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

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同意项目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38.91 hm²。

三、水土流失预测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预测内容、方法和结论。

四、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一) 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区划分为管线防治区、场站防治区、道路工程区 3 个防治分区。

(二)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和总体布局，修改完善典型设计图。

五、施工组织

同意水土保持施工组织和进度安排。

六、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同意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编制依据、方法和成果。基本同意水土保持补偿费 54.47 万元。

七、水土保持效益分析

同意水土保持效益分析。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后，建设区水土流失可基本得到控制，生态环境得到保护和恢复。

本技术评审意见仅限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范畴。因之发生的相关赔偿、补偿，由生产建设项目法人负责。

评审组组长： 朱剑

2023 年 1 月 14 日

